

譚雅倫

讀「家變」的聯想

編者按：幼新文藝第二四三期刊有譚雅倫先生的「岑參的邊塞詩」，文末附有羅青先生致該刊主編痲弦先生的一封信，從信中讀者可以知道一些本文作者譚雅倫的情形，特附錄於後：『……最近我認識了一對美籍華裔夫婦，接觸到了一個新問題，最近國內許多雜誌紛紛刊載海外華人區的作品，雖然東西不夠成熟，但總算是取得了連繫，因此，國內也有機會對海外華人付出一些關懷，然對美國來說，國內九年來注意的都是留學的一羣，却很少關心美國本土生華僑（我指的是在文藝方面），他們受的是美國教育，然有些人「中國感」極強，拒絕對美國文化認同，然當他們擁抱東方時，却又被視為美國人，有種種的矛盾與痛苦，最近看到一本「亞洲作家選集」，就是在美國的亞洲僑民在小說、詩、散文上的努力成果，雖是用英文寫的，但基本上是描寫美籍亞洲人的痛苦，這些問題，我以前一直沒注意，現在想想，中國人在美洲的苦悶，還要靠一個外國作家史坦貝克來表現，實在是慚愧，我已向譚氏夫婦建議他們多為國內介紹這方面的資料，譚氏夫婦現在華大修博士，其妻已通過博士口試，在寫論文，皆拜在葉珊先生門下，而譚雅倫先生則還在唸博士課程，他的努力……值得注意。』

□ 多季課程剛完，遇上了羅青同學，他是臺灣的優秀新詩人之一。我這個讀中國文學的「白華」得他熱誠指導，時時獲他送贈臺灣的文藝雜誌，介紹在臺灣的中國文學作品，使我對今日臺灣文壇有些印象和認識，實在得益不淺。羅青君介紹我讀一本「家變」；告訴我說此書在臺灣文藝圈很熱鬧，譽詬不一；他自己很欣賞它，說有人推此書為五四以來一部最成功的小說創作。既然如此，我感到有閱讀它以廣見識的必要，就向他借了回家，在假期裏一口氣以十幾小時的功夫讀完全書之後，心中有一種說不出的感受。第二天，從頭到尾再閱讀一次，那種壓迫感仍舊；不得不記下來，舒展一下那種感受。我有看課外讀本不做筆記的劣習，所以寫時不能引用原文。而且這一切都是雜說，不必

來一套洋化的 academic formality，很想學學以前中國文人寫筆記的方式，不用引句，不加註腳，也不以西方理論來引證，心想手寫，雖然不「科學化」，也許會中國化點吧？

□ 我一直天真的覺得，看一本小說就像我們在美國認識一個人一樣，有三種過程是最幼稚而不可忽略的條件：第一是種類；那人是一中國人或是別國的人；那本小說是中文小說或是西洋小說。這是表面的；我們一下子就能分別中國人與外國人（甚至中國人與日本人或韓國人），從小說的文字與運用上可以知道這是否是一本中文小說。第二是靈魂；有中國人的外型不一定就是中國人，靈魂中國化的才算是中國人，否則，他只是我們 Chinese-Americans 所稱的「蕉」banana——外黃內白。中文小說並不就是中國小說，那要看它是否有代表了中國人的思想性質而定。第三是印象；人是從他的服飾與行動的表露而成；小說則是由它的文字運用所產生的效果而有的印象。

□ 王文興先生的「家變」是臺灣方面中國現代小說創作中新派作風的代表。羅青君說它繼承了世說那種筆法；我亦有同感。王先生在全書中那些精要而又深刻的描寫，可以媲美周樹人（魯迅）的小說；完全不白白浪費一個字。他的簡短而完整的章節體裁，不由自主的使我聯想到所閱讀過的中國筆記小說（如六朝與唐宋雜俎）的氣魄。看過

一些又長又臭的「中國現代小說」，乍間看到「家變」那種爽朗而又精練的文句，眼睛跟小說一樣轉動很迅速；但不覺疲倦。始初，我覺得王先生的寫法非常類似今日耳朵所聽到的 rock music，有一種快節奏的感受。心裏說：「嘿！多新潮哩！」後來仔細想想：這新潮不也就是中國傳統的筆記小說嗎？我心裏可真開心，高興自己已被遺棄了的「祖國」老古董竟搖身一變成爲今日「洋」風的新潮；更高興的是到底看到了一本在文體氣魄上繼承了中國傳統的新創作。閱讀了很多臺灣文人討論「正統」問題的東西，理論異於現實；他們說的我沒有插嘴的資格；可是讀完「家變」之後，對我這個一直沒有到過臺灣，在美國中國城長大而現今在美國研究中國文學的「白華」來說，「家變」在這方面的成就使我體會到「傳統」

的興奮。

□

也許是書的節奏太急促吧？雖然看了二次，我對主角毛毛——范曄——長大後的轉變 transition，尤其是他後來對待父親那種殘酷態度的 transition——不十分了解，也不十分滿意。也許這都是我的中文閱讀的低能，不能了解作者的動機。不過，我不願意像看到的一篇文章一樣，以所謂的「隱喻」方式來看它，說書裏暗示的是如此這般；那是玄之又玄，跟蔡元培批看「紅樓夢」的方式一樣的無聊。

使我不能了解的是范曄怎樣能夠對父親的關係變得如此厲害。顏元叔先生在「苦讀細品談『家變』」中（中外文學一卷十一期）圈出了毛毛在唸小學時學了摔跤運動，回家與父親玩耍，勝不過父親而暗中弄倒他的一段描寫來作毛毛後來不孝之「真」證之一。顏先生更引說自己三個孩子不時想「打倒」他的「真」事來加證其說；我覺得真是無聊。這種兒子小時欲「鬪」老子的行爲，是童性的頑皮與人類好勝心理之表現，是正常的，不能說是不孝的徵兆；相信顏先生不會現在就肯定的宣布他的孩子將來也會跟范曄一樣吧？

范曄後來對待老父的態度是可理喻的嗎？希望這本小說不是以變態心理學爲主題，否則，范曄毫無疑問是一個 sick man，什麼事情都可以發生，全書也就無文學價值討論之必要。

范曄的轉變是由什麼促成的呢？是貧窮所產生的自卑與羞恥所致

？是長大後見識廣闊所致？是因為自幼沒有健全的父子關係，以及沒有所謂的 paternal idol 所產生的後果？

貧窮不可能是主要因素。如果家裏能供他唸大學，家境就不會太差。如果家裏真是一貧如洗，則作者的佈局不一致，因為書中沒有范曄考上大學獎學金之類的描寫。讀大學的費用是不輕的，在臺灣上大學大概不是免費的吧？

至於他和父親的關係，比我所認識的真實平民社會的父子關係密切得多。幼年時生活的描寫，父親對待毛毛是無微不至的。而且，我從來就沒有見過或聽過一個普通中國父親肯同兒子拌角——洋化的不算在內，對他們來說那遊戲是所謂的「時髦」——而在被暗算之後不嚴重的把小子教訓一頓，或把他打個半死！范閩賢的種

種行為，並不足以構成被兒子後來「關臭」的因素。

如果范曄的轉變是長大進了大學以後所產生的，我會對臺灣的高等教育制度感到驚訝。我不是驚訝范曄的轉變——我驚訝這種轉變會在中國（臺灣）社會的大學知識份子身上發生。我有點不能相信這是「真」——是我這個「白華」沉醉於「傳統」的毒液中太久了？我感覺到一種莫名的恐怖：長大後的范曄在外表上雖然是一個中國人，然而他的靈魂——思想人格行為——完全沒有一點知識份子的味道。可是，范曄並沒有留學外國喝洋水的福氣啊！這樣的「洋」靈魂又怎麼可能？他是地道的中國人，生長、接受中國教育於地道的中國社會，所接觸的是中國人物。然而，他的靈魂竟然沒有受到半點中國社會傳統的洗禮。他對待退休老父的殘酷無知態度，使我聯想到美國電視日間播送賺沒事做的主婦眼淚的那些 soap opera——故意製造不明不白的「悲劇」結構。又使我想像到范曄是一個穿了學士袍的土包，腦袋塞滿了的是稻草而不是理智。這種中國知識人物的行動能發生在今日臺灣的中國社會嗎？我不知道。我猜想這是作者受西洋文學理論思想的洗腦太乾淨，使一個完全生活於中國社會的人物在行動上充滿了合乎西洋文學理論的「洋」色素，使范曄變成一個臺產的「蕉」。

范曄的問題不能算是變態心理學上的一個特殊 case，如果他果真是這樣，而不是一種代表性的反映，「家變」就沒有小說主題價值，

把它放到心理學家的檔案裏去好了。如果像范曄這樣從中國大學教育出來的知識人物之存在性是現實的「真」，不是作者的「染色」——我不熟識今日的臺灣社會——那麼，以我看來，「家變」是一篇最悲痛，而又最冷靜的描寫關於中國傳統，如何在今日沒有中國靈魂的中國知識人物手上被摧殘至淪亡的血淋淋之控辭。那麼，我要向王文興及其敢於逆潮寫實的創造者，作最誠懇的致敬。亦為自己體內運行的「中國」血液而感到悲哀。不過我也要說：「感謝天！」自己是百分之百的白華，沒有參加，也不用親身在臺灣目睹我熱愛的祖國傳統淪亡的現實與其葬禮。我實在拿不出勇氣來接受顏元叔先生這個所謂的「真」。

□

最後的感受，就是王文興在小說

裏用英文字母「音」那些中國助語辭。我覺得這種現象很刺眼，是不必要的胡鬧。故事的氣氛往往受這些莫名其妙的英文字母影響甚至被弄壞。相信我們在美國長大，在讀 graduate school 的白華基本英文閱讀感受不會太差吧？作者既然能够在很多地方用國產的注音符號來「音」人物的慣用語，亦創造很多意象性的動詞，為何不能連貫一徹，完全中國化，消除那些英文字母？老舍在小說裏也沒有用英文來拼北平方言。其實，我覺得這些英文字母的存在似是作者的洋化浮淺的顯露。也許這樣的東西在臺灣可以增加小說的「洋」風勁，唬一下那些從未喝過洋水的人物（看了許多臺灣論文學的文章，每一篇都是缺不了引用一大堆西洋文學家的論調——又很少註明其出處——的中文寫作，是反映了臺灣文學論壇的純粹「洋」種？）或者這些都是作者故意用來指出今日中國社會的崇洋浮淺？不過，這種英文字母的濫用，對中國小說的發展來說——如果我們能面對現實、仔細檢討與正視所謂的現代小說究竟有多少的「中國質」——這是不健康的。這種用法，等於在那些完全與中國東西沒有關連的外國小說裏用中文拼音符號或是中文字的部首來代替某些音值一樣，無聊且莫名其妙。

「家變」的人物講的是中國話，不論音值如何，應該用中文「音」之。這是中國小說，用不着用上那些連外國人也不懂作者原意的英文字母音。例如：H 是歐美人士一種隨便的打招呼用語，作者用的 H 顯然不是這種意義；那是什麼中化洋文呢？這個 H 跟另外的

ha. 又有什麼分別？是讀音不同？或者是別的緣故？又如其他的 ah, eh, Mm, Di-di 等也是一樣，都是無所謂而非常 nonsensical 的「洋相」。

同樣的，我對用英文字母作尋父過程之分節也有此惑。這可以說是各有所好。例如 M 節，全節充滿范曄在尋父途中所看到社會上的父母與子女之密切愛之關係。這是非常中國的倫理觀念之表達與描寫。如果作者在分節時不用 ABCD 而用中文的數目字，到了 M 節是「十三」或「拾叁」，我覺得這樣的處理對那些尋父廣告及倫理描寫會更有效，更 symbolic，除非用的英文字母是代表此種 irony。

□

身在「蠻」方（盜譯我的指導教授的用語 barbarian）熱愛中國文

學傳統與關心其發展的「華」人，總是希望（幻想？）有這麼的一個日子來臨：中國現代文學能擺脫自己是西洋文學尾巴的現象。獨立起來（像以前），不做西洋文學的「油瓶兒」，不濫用亂拉西洋論調作「文章氣勢」，拿出中國人的思想來幹中國的文學；創造，繼承，連貫中國原有的偉大傳統！文學是大同的（universal），可是大同不等於西化（Westernization），可是現在呢？「遺老」性的學究們只肯做線裝書堆中的蛀蟲，不肯從書齋中出來面對現實，西洋秀才，洋舉人，洋進士（饒倖還未聽到有洋狀元！）他們多半是吸收太多陽光，患了「白血球」過多症，原有的「黃血球」又因曝光都褪了色，開口閉口都以拾「洋文豪」牙慧而沾沾自喜。究竟什麼時候中國現代文學才能够除了在文字之外有真正的「中國質」？這一切也許與這個非中國籍的「白華」無直接關係，但是自己在美國研究中國文學，看到了這些跟中共政治文藝也不相上下的一面倒的現代中國文學作品，我是關心其發展的。

王文興的「家變」使我有很多感受。它是滯途中的中國現代小說的突破點。它在章體氣魄與句行上雖然是新潮，然而繼承了中國小說的一個傳統。但是它的印象因外表上的小部份有不必要的英文字母存在而顯得無故洋化。我不敢對「家變」的靈魂作一個肯定結論——因為我不熟識今日之臺灣社會。它的「洋」性，可能是（一）作者思想受「洋」化控制，使主角靈魂沒有中國人味。（二）根本今日臺灣一批知識人

本社代購以下各書

本刊訂戶八折，一般讀者九折，請至郵局劃撥一九二七四號書評書目社

作者	書名	定價	作者	書名	定價
琦君	煙愁	20	陳克環	陳克環小說集	16
黃春明	莎啞娜啦，再見	40	陳克環	陳克環散文集	16
黃春明	鐸	40	余光中等	中國現代詩評論	90
傑克倫敦	生命之愛	40	鍾龍	人生日知錄	50
歐尼爾	開放的婚姻	40	蘇玄玄	愛的變貌	18
楊青矗	心病	30	陳芳明	含憂草	18
楊青矗	在室男	35	隱地	一個里程	16
楊青矗	妻與妻	30	隱地	隱地看小說(舊書)	25
呂秀蓮	新女性主義	40			

物的社會，已淪亡於西化的浪潮裏，小說主角范曄的靈魂，正是作者對那種情形的寫照。

或當王文興看到這樣語無倫次的東西會十分生氣，或會笑破肚皮。不

過，他寫的「家變」我看了，這些廢話是我看後的感受，我仍然覺得，如「家變」有第二點的靈魂，加上其氣魄與外表，它是今日中國臺灣文藝的奇彩，是一部 unsurpassed 佳作。

白華齋讀書隨筆

七四年初春